

# 南方泵业（湖州）有限公司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XS20240785 ）

项目所在地区： 浙江省, 湖州市, 德清县

## 一、招标条件

本南方泵业（湖州）有限公司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576 万元，招标人为江苏鑫明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规模： 南方泵业（湖州）有限公司光伏发电项目，一期 2MW，利用企业内厂房屋顶面积约 20000 平方米搭建光伏，属新建分布式电站性质，包括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及相应的配套并网设施。根据厂区用电量情况，本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方式。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方泵业（湖州）有限公司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方泵业（湖州）有限公司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企业应当同时具备下列 A、B 两项资质：(A) 设计资质要求：（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电力行业工程设计乙级资质）或（电力行业（新能源专业）乙级资质）；(B) 施工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电力工程(2015 新标准) 三级](含)以上并且[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含)以上并且[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财务要求：2020 年至 2022 年财务会计报表（如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要求的年份，则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

3、信誉要求：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 本工程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详见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5、组成联合体投标的：(1) 联合体牵头人必须具备本项目要求的施工资质，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为联合体牵头人的在职员工；(2) 所有联合体成员应共同签署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并且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3) 申请人为联合体的，其联合体成员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或再与其他单位组建新的联合体申请人同时参与本项目的投标；(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当具备与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分工相适应的资质条件；(5) 联合体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6) 联合体组成单位数量不超过 3 家；(7) 投标担保由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缴纳，并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8)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单位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牵头人报名后获取。

6、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资质：

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安装工程注册建造师二级](含)以上并且[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a、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b、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2)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三个月（公告发布月前三个月）由社保机构出具的本企业的缴费证明。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7 月 2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7 月 6 日 16 时 30 分

获取方式：1、领取招标文件地点：江苏翔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无锡市金城东路 333 号中国工业博览园总部园区 30 栋）2、报名单位需同时递交以下资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并装订成册：(1)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并加盖公章和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 联合体报

名的，需联合体协议书；3、提疑时间：2024年7月7日上午9时始，2024年7月7日上午11时止。4、答疑时间：2024年7月7日下午17时前。6、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8月1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无锡市金城东路333号中国工业博览园总部园区30栋江苏翔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6楼会议室 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8月1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无锡市金城东路333号中国工业博览园总部园区30栋江苏翔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6楼会议室

## 七、其他

1、建设地点：南方泵业（湖州）有限公司厂区内（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溪街道环城北路18号）。

2、工程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2024年9月1日前完成并网发电，质保期2年，运维期5年。

3、招标范围：

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模式（EPC），为交钥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设计（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全过程的施工指导及技术咨询、现场服务、设计变更及项目验收等相关设计配合服务）、工程施工、设备购置并安装、总承包管理直至竣工验收合格、五年运营维护、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移交、备案等相关资料的办理等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全部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

4、质量标准：

（1）设计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要求，施工图设计必须达到国家关于建设工程设计深度的要求，成果质量符合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要求，做好图纸报批、综合协调等各项工作，确保审图及时顺利通过。（2）施工质量标准：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及行业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达到合格等级。（3）物资采购质量标准：工程

所有物资（设备、材料等）采购质量须符合现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要求，合格率达到100%。注：若达不到上述质量要求，质量违约金为合同价款的5%。

5、品牌响应承诺：承诺使用招标人提供品牌表中的品牌，不选定品牌，在合同履行中由甲乙双方共同看样定货，承包人在选定材料、设备的品牌或者厂家前必须书面报发包人确认，并且经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的批准或认可。如招标人因为工程整体要求而需统一某些材料的品牌规格，中标人应服从招标人要求进行更换，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此因素，价格按中标价格不变。（上述承诺书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格式自拟）

## 八、监管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江苏鑫明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苏鑫明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无锡市新吴区新光路399号

联系人：倪工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翔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无锡市金城东路333号中国工业博览园总部园区30栋

联系人：宋欣慧

电话：0510-81892502

电子邮件：41207980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